

证券代码：839603

证券简称：乐米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乐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苏州南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苏州高新区创业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苏州南慧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苏州南慧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苏州南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苏州高新区创业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出资 900 万元，各占注册资本 30%。参股公司注册信息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

本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总资产 13214.49 万元，净资产 10006.42 万元，公司本次

出资 1200 万元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8 年 9 月 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新设参股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交易事项的权限如下：（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绝对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下的。

本次对外投资成交金额 1200 万元，不足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不足 3000 万元，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苏州南慧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计算机设备及器件、电子产品及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和自动化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安装服务；商务信息咨询；物业管理；科学技术和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南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苏州市高新区华佗路 99 号 6 幢

注册地址：苏州市高新区华佗路 99 号 6 幢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实际控制人：季青

主营业务：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股权投资、项目评估、融资策划、上市策划和其他资本运作策划；实业投资；对外投资。

注册资本：900 万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高新区创业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

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闵建国

实际控制人：苏州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主营业务：高新技术产业及相关项目投资;企业并购、兼并、重组、上市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科学技术和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机械设备销售。

注册资本：17325.06 万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苏州南慧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苏州高新区

经营范围：计算机设备及器件、电子产品及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和自动化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安装服务；商务信息咨询；物业管理；科学技术和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苏州乐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 万	现金	认缴	40%
苏州南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 万	现金	认缴	30%
苏州高新区创业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 万	现金	认缴	30%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苏州南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苏州高新区创业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苏州南慧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苏州南慧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苏州南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苏州高新区创业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出资 900 万元，各占注册资本 30%。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将对公司的业绩提升、利润增长带来积极影响。本次购买资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新设公司，可能存在一定的合作风险、经营和管理风险，但总体风险可控，不存在重大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从长远发展角度看，有利于增强公司经营能力，扩展公司业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的需要。

六、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乐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乐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7日